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的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2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及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方法中的行业估值指标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航天信息”(股票代码:600271)因重大事项自2015年3月23日起停牌。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2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航天信息”进行估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期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3日

关于推迟新增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的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的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发布了《关于新增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的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的公告》。

截至目前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付金融”)网站无法正常稳定访问,本公司目前尚不能达到办理基金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的要求。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经与汇付金融协商一致,决定自公告日起推迟新增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旗下基金的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具体开通日期本公司将提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wws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08800(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3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的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2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及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方法中的行业估值指标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航天信息”(股票代码:600271)因重大事项自2015年3月23日起停牌。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2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航天信息”进行估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期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万泽股份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4月2日,本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万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泽集团”)通知,截至2015年4月1日收盘,万泽集团共计从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1%。具体情况如下: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5年3月31日-4月1日	11.45	7,000,000	1.41
	合计			7,000,000	1.41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数	270,677,000	54.59	263,677,000	53.18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无限售条件股	270,677,000	54.59	263,677,000	53.18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股	0	0	0	0

1.3 其他相关说明

1.3.1 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1.3.2 万泽集团本次减持前,已按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详见公司2015年3月24日《关于第一大股东拟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股票简称:怡亚通

股票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5-045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2日以书面传真的形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周国辉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